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张 传富先生的辞职报告,张传富先生于2019年10月16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时间已满6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 关于独立董事连续任职年限的规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 员会职务, 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张传富先生未 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鉴于张传富先生任期届满离任将导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 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张传富先生的 离任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张传富先生仍 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委员会委员职 责。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张传富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 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张传富先生担任独立董事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 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